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07 年 6 月 11 日以通讯形式发出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会议于 2007 年 6 月 19 日以通讯形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为广东国通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一）担保内容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广东国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南沙经济开发区进港大道银港大厦 6 楼；注册资本：7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郭传余。主要从事资产经营：销售建筑材料，已自有资金进行与之相关的投资咨询（不含证券及期货），与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截止 2007 年 3 月 31 日，广东国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总资产 22736.17 万元，净资产 8173.3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3836.28 万元，净利润 191.31 万元。

（二）担保标的

本公司为广东国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在广州市海珠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申请开立总额度为壹仟伍佰万元整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本公司承诺认真履行《最高额汇票承兑担保合同》（海承 2007 第 0019 号）约定的各项义务，本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此责任为不可撤销担保责任。

本次担保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二) 此次担保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担保协议的签订是为了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为了加快广东国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的发展, 迅速扩大公司的生产能力。截止目前, 本公司实际发生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不包括本次公告的互保数量)为人民币 15400 万元, 无逾期担保情况。

该议案表决情况: 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关于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 2、会议召开日期及时间: 2007 年 7 月 10 日上午 9 点 30 分;
- 3、会议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国通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 4、表决方式: 现场表决

二) 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为广东国通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将于股东大会召开前 1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

三) 会议出席人员

- 1、截止 2007 年 7 月 6 日下午 3:00 收市后,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全体股东都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3、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人员。

四) 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凡符合“三”所述条件的股东请在登记时间持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单位证明办理登记;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代理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的书面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登记。

2、会议登记时间及地点：

A 2007年7月9日9：00—11：00和14：00—16：00，在本公司证券部登记。

B 2007年7月10日股东大会召开当天在大会会场登记。

五) 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2) 联系办法：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国通工业园

邮编：230601

联系人：邢红霞 许杨

电话：0551—3817860

传真：0551—3817000

该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日

附：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参加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委托人股东帐号：_____

受托人 签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日：_____